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聯絡人：楊麗螢
聯絡電話：04-22840550#303
電子信箱：liyingyang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興研字第11308013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09550000Q11308013770-1.pdf、A09550000Q11308013770-2.pdf、
A09550000Q11308013770-3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博士生跨校研究獎勵」
申請表及相關配合作業如說明三，敬請貴校公告週知並鼓
勵所屬博士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博士生跨校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」
辦理。

二、臺綜大為鼓勵系統內博士班學生進行跨校研究，厚植學術
量能，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，特徵求博士生參加跨校研究
獎勵申請。

三、本獎勵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申請資格:臺綜大系統(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
國立中正大學及國立中興大學)各校已註冊具學籍之博士
班學生，且由臺綜大系統二校以上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
師共同指導，其主要指導教授為申請人之校內教師。

(二)獎勵區間:須自112年8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間博士生
研究成果發表(或接受)於Scopus或Web of Science資

料庫收錄之期刊論文(以排名Q1優先推薦)，且尚未申請過本獎勵者。

(三)申請獎勵之研究成果，博士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，(共同)指導教授須列名共同作者。

(四)申請程序:申請人應依各校訂定校內截止日前，備齊申請表格與相關資料，向臺綜大系統各校研發工作圈窗口提出申請，由各校進行書面審查後，於本(113)年8月12日截止日將推薦名單送至國立中興大學研發工作圈聯絡窗口彙整，俾利辦理後續審議事宜。

(五)獎助經費及使用規定

- 1、每篇期刊論文獎勵最高新臺幣參萬元整，每年獎勵名額與核發金額，得視年度經費情形彈性調整。
- 2、本獎勵金由指導教授、共同指導教授與博士班學生平均分配，每位並頒發獎狀乙紙。
- 3、每位博士班學生至多以領取二次獎勵金為限。
- 4、期刊論文如為臺綜大系統獎勵跨校短期研究計畫成果一部分，且已獲跨校短期研究獎勵，指導教授或共同指導教授不得參與本獎勵金之分配。

(六)各校聯絡人:

- 1、成功大學研發處 張小姐：06-2757575#50911；E-mail：z10112009@mail.ncku.edu.tw
- 2、中山大學研發處 廖小姐：07-5252000#2615；E-mail：hueichun@mail.nsysu.edu.tw
- 3、中正大學研發處 鄧先生：05-2720411#16300；E-mail：astdyt@ccu.edu.tw

4、中興大學研發處 楊小姐：04-22840550#303；E-mail
：liyingyang@dragon.nchu.edu.tw

四、檢送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博士生跨校研究獎勵作業要點、申請公告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

副本：臺灣綜合大學系統、本校研發處學術發展組

